

資料文件

## 立法會保安事務委員會

### 協助受海嘯影響港人

#### 引言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二十六日，印尼蘇門答臘對開海域發生黎克特制 9 級地震，引發大規模海嘯，印尼、馬來西亞、泰國、印度、斯里蘭卡及馬爾代夫等多個南亞及東南亞國家的沿岸受到衝擊，造成極嚴重的人命及財產損失。

####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採取的行動

2.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香港特區政府)對海嘯災難深感哀痛。行政長官表示香港特區政府會盡一切努力協助香港居民，讓他們盡快返港。為此，行政長官委派了政務司司長領導一個由相關政策局及部門組成的專責小組，成員包括保安局、經濟發展及勞工局、教育統籌局、衛生福利及食物局、民政事務局、民政事務總署、香港警務處、入境事務處、政府新聞處及行政署。

3. 下文載述有關的主要事件。

#### 即時反應

4. 香港特區政府在十二月二十六日中午得悉事件後，即時與旅遊業議會取得聯繫，了解到所有到泰國布吉或附近地區的旅行團都平安無恙。與此同時，我們亦知道有一定數目的港人是以「自助」形式旅遊，但有關數字並未能即時掌握。搜尋這些以自助形式旅遊的港人，成為我們工作的重點。

5. 我們在同日透過外交部駐港特派員公署聯絡上我國駐受災國家的使領館，並要求駐受災國家的使領館人員了解受災地區的情況，及向受傷和受困港人提供必需的協助。當天下午，我國駐泰國宋卡的總領事館，在飛機航班暫停的情況下，亦馬上派遣人員驅車前往距離宋卡有六個小時車程的布吉，找尋與協助受困的港人。曼谷的大使館也在當天晚上派員到布吉了解情況。

6. 在二十六日下午，入境事務處已為派員往布吉作出準備，但因航班在海嘯後暫停而在翌日上午搭乘首班直航機前往布吉。同時，醫護人員及消防處救護隊亦已侯命隨時出發。

7. 政府在二十六日下午公佈 24 小時求助電話熱線號碼，入境處並加強人手處理電話求助個案。

8. 在十二月二十七日，兩名乘搭第一班航機抵達布吉的入境處人員，馬上積極評估當地情況。在考慮到海嘯在當地造成的廣泛破壞後，我們在同日增派兩名人員到布吉。我們另外亦派遣兩名人員到斯里蘭卡可倫坡了解當地情況。

9. 同日，經濟發展及勞工局和民航處即時聯絡經營香港至受災國家航班的航空公司，有關公司承諾以最大的彈性協助港人回港，並在有需要時增加班次。我們每天密切監察香港與受災國家之間航班的訂位情況，確保有足夠的機位。此外，我們亦與航空公司制訂了應急安排，一旦有需要，可以馬上派遣包機往災區接載港人盡快回港。

10. 在十二月二十八日，即海嘯發生後第三天，行政長官指派政務司司長統籌有關海嘯災難的援助工作。在往後的兩個星期，政務司司長為首的專責小組差不多每天都開會，以確保政府的所有工作得到適當的跟進及良好的協調。

11. 同日，我們再加派四名人員前往泰國及兩名人員到可倫坡。這時曼谷和布吉共有八名入境處人員，而可倫坡則有四名人員。同時，政務司司長與四個受災國家(即泰國、印度、馬爾代夫及印尼)的駐港總領事會面，向他們了解當地情況，並表達我們願意提供適當的援助物資。

12. 保安局在十二月二十九日與警方、入境處、民安隊和醫療輔助隊訂出大幅度增派人員到泰國災區的計劃。在獲得以政務司司長為首的專責小組批准派遣支援隊伍到泰國後，入境處當日先派 19 名人員到布吉增援，並為翌日到達的隊伍作部署。同日，首批醫護人員和臨牀心理學家亦抵達布吉。

13. 在十二月三十日，再有超過 120 名包括保安局、警務處、入境事務處、政府新聞處、民安隊、醫療輔助隊的人員和第

二批醫護人員及臨牀心理學家，到達布吉。香港支援隊伍的指揮中心亦在同日開始二十四小時運作。

14. 換句話說，在十二月二十七日，即海嘯發生後一天，特區政府已開始不斷增派前往泰國布吉的援助人員，在三天之內已有超過 160 名人員在曼谷、布吉及其鄰近的港人旅遊熱門地點協助可能受海嘯影響的港人。

15. 在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民政事務總署在香港大球場舉辦一個籌款演唱會，以資助受海嘯影響的南亞國家的救災工作。部份的籌款會用來協助在海嘯喪失親人的香港居民。

### 香港支援隊伍的工作

16. 香港支援隊除了成立了一個指揮中心以監察整個行動，亦設立了三條二十四小時熱線，讓有需要的港人向支援隊伍提出求助。另外，支援隊伍分別在曼谷機場、布吉機場和泰國政府的協調中心設立三個服務站，向香港居民提供一切可行的協助（例如：簽發臨時旅行證件給予遺失證件的港人，為香港居民安排機位以至提供應急物資等）。

17. 布吉當地的主要醫院均派駐了支援隊伍的人員，向受傷的香港居民及其家人提供協助。同時，香港支援隊也曾前往蔻立、喀比<sup>1</sup>及曼谷尋找可能在當地留醫的香港居民。

18. 同時，支援隊人員亦曾到布吉的旅遊點尋找在海嘯發生時可能身在當地的香港居民，包括據報有多名港人入住的蔻立 Magic Lagoon Resort。此外，香港支援隊也協助到達泰國當地的受影響本港居民家屬收集 DNA 樣本。

19. 由於在泰國受海嘯影響的地區的情況已轉趨穩定，我們一直因應需求的改變調整支援隊伍的工作，包括其人手數目。截至一月十四日為止，支援隊伍仍有 24 名人員繼續提供必要服務，以協助身在當地並需要協助的港人。

---

<sup>1</sup> 據報在 PP 島受傷的人士被送送到喀比治理。

## **其他方面的支援服務**

### ***特設網站***

20. 香港特區政府特設了一個網站，以便公眾取得更多關於海嘯事故的資料。網站載有海嘯災區的中國大使館和領事館及香港特區政府有關部門的熱線電話號碼。據報與香港家人失去聯絡的香港居民的資料，亦已在其家人同意後上載於這個特設網站。

### ***經濟和物資援助***

21. 截至一月十四日為止，賑災基金諮詢委員會已向三大救援組織(即香港樂施會、宣明會和紅十字會)批出撥款 2,100 萬元，用以在印尼、印度和斯里蘭卡進行賑災工作。在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日，委員會亦批准一加快機制，以便特區政府可批出直接捐贈予受影響國家的政府。

22. 應泰國及印尼當局的要求，行政署跟經濟發展及勞工局和政府物流服務署協調，把兩公噸特區政府捐出的賑災物品於一月一日空運往布吉及在一月七日發送 76 公噸的賑災物品往耶加達。香港航空公司提供了協助，義務運載這些物品。

### ***向死傷者家屬或因是次災難而感到困擾的人士提供的協助***

23. 民政事務局和民政事務總署一直都有為在香港焦急等候曾到海嘯災區家人消息的人士提供協助。民政事務專員亦聯絡向入境處熱線表示有親人或朋友可能在受災國家的求助人士。截至一月十八日為止，當局已與超過 200 個家庭取得聯絡。民政事務總署亦設立熱線，給有需要協助的市民致電。該署會跟進每宗求助個案，並按需要為求助市民提供轉介服務。同時，民政事務總署跟社會福利署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二零零五年一月十六日在香港國際機場設立接待站，為返港的受影響香港居民提供查詢及轉介服務。

24. 社會福利署亦設立特別求助熱線(9184 3775)，由臨床心理學家負責接聽電話，為受影響人士提供輔導服務。截至一月十二日為止(有關熱線服務在該日後停止)，熱線共接獲 118 個求助電話。截至一月十二日為止，該署共舉行 4 場特殊事故解說會，向參加過泰國旅行團回來的香港市民及有關的旅行團領隊、從新

聞接觸到海嘯而受影響的市民和在南亞從事特派工作後回來的公職人員，講解如何面對因海嘯災難產生的情緒困擾。至於那些在公立醫院接受治療的人士，醫務社工會為他們提供輔導。

25. 在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教育統籌局向學校發出通告，要求它們向該局報告可能受海嘯影響而未有上學的教職員或學生數目，以評估學校的需要及向它們提供所需的輔導支援。當局亦為學校提供指引和熱線，解釋如何協助因有老師、同學或家人在海嘯中遇難而感到困擾的學生。有關協助受困擾學生的參考資料，以上載於教統局的網頁。教統局亦為有教職員/學生失去聯絡的學校提供輔導支援。

## **最新情況**

26. 截至一月十七日中午為止，致電求助人士能夠提供有關本港居民的個人資料和一些有關其最後身處地方資料的個案仍有34宗。當中包括：31人據報在泰國及3人在印尼。截至一月十七日中午為止，我們收到報告的罹難香港居民總數為十二名。

保安局

二零零五年一月